

迫害走入末路 北京两劳教所释放法轮功学员

【明慧网】中共的劳教制度不经法律程序就剥夺公民的人身自由, 在国际上早就臭名远扬, 更被联合国列为应该立即取缔的邪恶专制制度。而在过去十四年里, 这个罪恶的制度一直被中共用来迫害法轮功学员。法轮功学员仅仅因为按照“真善忍”修心向善、向民众讲真相, 就被中共警察劫持入劳教所。各地劳教所警察为了强迫法轮功学员放弃信仰, 对他们进行野蛮的酷刑折磨, 并利用高强度奴役非法牟利。

随着法轮功学员十四年来的反迫害以及社会各界的谴责, 中共的劳教迫害已经走入穷途末路。近日, 北京的两个劳教所已经释放了被劫持在那里的法轮功学员, 但是其中的一些坚持信仰的法轮功学员又被中共“610”劫持进洗脑班继续关押迫害。(所谓的“610”办公室是中共专门迫害法轮功的非法组织。)

这说明, 尽管中共迫于压力声称要取消劳教制度, 但中共的邪恶本质

并未改变, 依然以其它方式(如洗脑班和监狱)迫害法轮功学员。

上述的北京的两个劳教所分别是北京新安劳教所和北京女子劳教所。这两个劳教所都在北京南部的大兴区, 分别劫持男性和女性法轮功学员。迫害法轮功学员的北京女子监狱也在这个区。

上面的两个劳教所虽然释放了部分法轮功学员, 中共也作态声称要取消劳教制度, 但这不表明中共要停止作恶。这是法轮功学员十四年坚持反迫害和各界的谴责, 使得中共迫害走入穷途末路所致。“假恶暴”是中共这个邪党的本性, 与民为敌是其一贯的所为。除了非法劳教外, 中共专门迫害法轮功的“610”非法组织一直操纵各地法院对法轮功学员非法判刑, 近来非法判刑更有越演越烈的趋势。同时, 中共“610”还在各地非法私设洗脑班黑监狱, 打着“法制教育”的幌子, 劫持法轮功学员进行精神和身体上的折磨。

中共劳教制度是五十年代后期为了关押迫害所谓的“右派”分子而设立的, 在过去十四年来又被中共用来迫害善良无辜的法轮功学员。为了强迫法轮功学员放弃对“真善忍”的信仰, 各地劳教所无所不用其极。

北京新安劳教所的警察对法轮功学员进行的惨无人道的迫害包括: 强奸、性骚扰、各种酷刑、野蛮灌食、精神洗脑、不让睡觉等, 甚至迫害致死。北京市门头沟区法轮功学员刘春于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九日被新安劳教所迫害致死, 遗体瘦骨嶙峋, 额头、鼻梁上皆有大面积红斑。

北京女子劳教所为了逼迫法轮功学员放弃信仰, 迫害手段非常阴毒: 电棍电击、毒打; 不让睡觉, 不让吃饱, 不让上厕所; 不“转化”就给负责“包夹”的犯人加刑, 以强制犯人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 包夹可以随意殴打、侮辱法轮功学员; 坐小板凳; 熬鹰; 给饭里放药; 高强度奴役折磨。◇



日本民众：活摘器官暴行必须停止

【明慧网】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五日, 法轮功学员在日本东京的繁华商业区新宿举行了游行集会, 谴责中共十四年来对法轮功的残酷迫害, 呼吁各界共同制止中共的暴行。游行沿途, 日本民众纷纷索要真相资料, 了

解法轮功受迫害的真相。有日本民众表示说, 知道法轮功在中国被迫害, 但没有想到中共居然残忍到在人活着时就摘取他们的器官来赚钱, 连呼“必须停止! 必须停止!”

来自千叶的一对夫妇听说中共

系统地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时, 先生说: “知道在中国发生着包括法轮功在内的很多人权迫害事件, 但发展到中共摘取器官谋利的暴行, 简直难以想象。必须要停止! 必须要停止!” 他还对反迫害的法轮功学员说: “大家加油啊!”

从名古屋来参加游行的刘素芝女士说, 她因不放弃修炼法轮功, 被中共非法劳教二次。她说: “在劳教所里, 我受尽了各种折磨。后来我来到了日本, 发现这里可以自由地向人们讲真相, 了解真相后的人们都非常支持我们。”她哽咽着说: “中国国内有无数的法轮功学员每天在监狱里遭受着难以想象的酷刑折磨, 我一定尽最大努力呼吁正义人士站出来, 共同制止这场惨无人道的迫害。”◇

真福：三十多年的秃头长出秀发

二零一零年正月初二，我和母亲吃完了晚饭到萍家去串门，萍见我们去了高兴的忙里忙外的招待我们。我们说着、笑着，然后萍很洋溢的让我看她烫的头发，我心里道了一句“一个假发头套有什么好看的。”她凑到我跟前说：“你拽拽我的头发，看看是不是我自己的头发。”我用手一拽，心里一阵激动：“天哪！真长出头发来啦。”这不由我想起了从前……

我的娘家是山东烟台地区莱州市农村，我和萍从小学到初中都是同班同学又是要伴（好朋友），萍在十岁那年，去地里帮父母往马车上装玉米的时候，不小心被马蹄子扫了一脚。从此，恶运随之而来，她的头发很快就掉光了，农村里叫“鬼剃头”。

花季一样的少女，又是自尊心很强的萍一下子成了一个秃头，可想而知，给她心理带来的压力有多大。为了遮羞，从此，不管天气有多闷热，一年四季萍总是头上围着围巾；更有



些男孩子还经常恶作剧作弄她，那种委屈与痛苦，是别人体会不到的。

萍的父母更是为了她的头，整天愁眉不展，到处东跑西颠的求医问药给她医治，但总不见成效。三十多年过去了，萍依然还是个秃头，只不过往日的围巾换成了假发套。

一九九七年夏天，我有幸修炼了法轮佛法，每当我回娘家见到萍时，都给她讲述法轮大法的美好！讲述我修大法后身心的变化以及大法在我身上出现的神迹。每当这时，她听的都是那么用心、那么出神。她对我说：

“梅，你说的这些我全都相信，看着你的变化，我也真心替你高兴，你得了这么好的法。我现在没时间炼，以后有时间我也炼这个大法。”我知道她只是被邪党的造势所逼，一时还不敢炼。就告诉她：“现在不炼不要紧，只要诚心诚意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你就可以得福报！”她很诚恳的接受了。我还帮她一家人做了三退（退党、退团、退队）。

从此以后，她每天都诚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萍说，有一天想起戴的假发套好几天没洗了，摘下来时偶然一照镜子，自己都不敢相信：不寄希望的秃头，竟然长出头发来了！全家人高兴之余都被震惊了！我为一个生命在大法中受益而感到由衷的高兴！

在此，我也真诚的想对每一个世人呼唤：请相信“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你就会得到上苍的护佑！
◇ 文／山东大法弟子

邢丽民被北京女子劳教所迫害致不能行走

【明慧网】北京昌平沙河镇法轮功学员邢丽民女士，被非法劳教，二零一三年四月在北京女子劳教所被恶警在饭中下不明药物，食后双腿当天就不能行走。至今三个月，邢丽民身体极度虚弱，一直无法行走。

邢丽民二零一一年被六一零的人从家里绑架到洗脑班，邢丽民不转化，六一零的人让她交钱十万元才肯放人。邢丽民抵制邪恶的要求，结果被劳教两年半，从转化班直接送劳教所继续非法关押迫害。在北京新安女子劳教所，邢丽民不配合恶警，被关进小号。二零一三年四月，恶警在饭里下了不明药物，邢丽民吃后身体难受到极点，当天双腿就不能行走，五月劳教所怕担责任把她送回家。

据在北京女子劳教所做“包夹”的人员写的一份自述说：“包夹有时还要给小号里的人（法轮功学员）端饭。邢丽民和宁玉环的饭我都送过。她们俩是坚决不‘转化’的。有一天我去端饭，警察杨洁刚往盘子里撒完

药，一张包药的小白纸塞在兜里，用右手把撒落在盘子边上的药沫抹进盘子里，后来宁玉环被送走了，去了外地，走时喊了‘法轮大法好！’邢丽民后来就不会走路了……”

“这里的警察都很邪恶，她们刑讯逼供，电乳房和下体，扒光衣服薅阴毛，说穿着警服代表党。”“有一天中午，大家都睡午觉，我隐约听见窗外有动静，偷眼望去，惊呆了，地上跪着一个人，五花大绑，手被捆在背后，嘴里塞着东西，被四个警察踩着，她们手里拿着警棍。她的头被踩在脚下，贴着地面，脸歪向左面，含糊的声音喊着：“法轮大法好！”医务室的臧大夫，左手擦着门帘，右手举着针，招手示意他们进去，地上的人就被拖拉进去了……”

参与迫害邢丽民的劳教所警察有：赵国新（警号：01159185）杨洁（警号：01159175）等新安女子劳教所一大队大队长赵国荣。◇

随时可能被抛弃的棋子

【明慧网】许多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一线人员”有一种误解，认为自己只是“听命于上级”的执行者，不承担责任。其实不然。《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第九章第五十四条规定：“公务员执行明显违法的决定或者命令，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此条作为问责条款，斩断了国家公职人员执行中共的违法决定（或者命令）想逃避惩罚的路。其实中共在迫害法轮功的过程中，“不提供书面文件依据”本身就为“一线人员”将来当替罪羊埋下了伏笔。如果追究起来，那些幕后的人根本不会承认是他们领导、命令了这一次又一次的迫害。

最后的证据，就是“一线人员”错误运用法律，侵犯了法轮功学员的合法权利。然后其党再叫嚣，这些一线执法人员损害了“党”和国家的形象、给“建设事业”造成了巨大损失，云云。那些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人员可能没有想到，中共在迫害法轮功的过程中，早把他们当成随时可以抛弃的棋子。◇